

证券代码：871857

证券简称：泓禧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7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许岩女士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的各项规定；

(2) 2023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 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9）、《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2024 年生产经营发展计划及经营目标，结合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股本为 74,007,152 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2,202,145.60 元。

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法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4-02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3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7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定期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等），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董事会决议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2023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2024年年度监事会工作做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4 年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厂房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向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租赁位于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 2858 号的厂房，租赁面积 8,328.00 平方米，租赁期间 2024 年 5 月 1 日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租赁金额未税为 1,998,720.0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厂房租赁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监事许岩作为关联监事，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定期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等），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

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董事会决议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拟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对于在公司担任除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监事，按其岗位对应的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执行，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报酬；对于不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股东代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2. 回避表决情况

监事许岩、董清波、文燕作为关联监事，均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所有监事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6日